

ICS 67.040
C 5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5009.195—2003

GB/T 5009.195—2003

保健食品中吡啶甲酸铬含量的测定

Determination of chromium picolinate in health foods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保健食品中吡啶甲酸铬含量的测定
GB/T 5009.195—2003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bzcb.com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5 字数 6 千字
2004年9月第一版 2004年9月第一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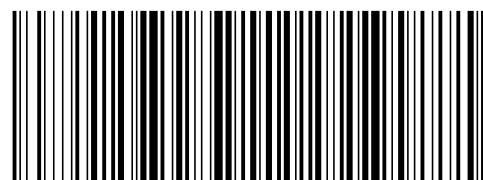
*

书号:155066·1-21659 定价 8.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T 5009.195—2003

2003-08-11 发布

2004-0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5.4 色谱图



图 1

在上述色谱条件下,吡啶甲酸铬的保留时间为 7.023,浓度为 10 $\mu\text{g}/\text{mL}$ 。

5.5 标准曲线制备

配制浓度为 2.00、5.00、10.0、50.0、100 $\mu\text{g}/\text{mL}$ 吡啶甲酸铬标准溶液,在给定的仪器条件下进行液相色谱分析,以峰高或峰面积对浓度作标准曲线。

6 结果计算

$$X = \frac{h_1 \times c \times V \times 100}{h_2 \times m \times 1000}$$

式中:

X ——试样中吡啶甲酸铬的含量,单位为毫克每百克($\text{mg}/100 \text{g}$);

h_1 ——试样峰高或峰面积;

c ——标准溶液浓度,单位为微克每毫升($\mu\text{g}/\text{mL}$);

V ——试样定容体积,单位为毫升(mL);

h_2 ——标准溶液峰高或峰面积;

m ——试样质量,单位为克(g)。

计算结果保留两位有效数字。

7 精密度

在重复性条件下获得的两次独立测定结果的绝对差值不得超过算术平均值的 5%。

前 言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由卫生部食品卫生监督检验所负责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杨大进、方从容、王竹天。